## 根据目前疫情防控形势和《做好2022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 》（教学司〔2021〕6号）、具体工作参照《2014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及《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下学校卫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有关精神和要求，为保障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计划形势下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安全、平稳、有序进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管理**

1.药学院成立由学院主要领导为组长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监察小组、防疫防控领导小组。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组织本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相关工作，包括复试录取办法制定、专家及工作人员遴选、复试工作培训、复试考核及组织实施、突发应急处置及上报等，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与复试工作。

2.线上复试相关网络信息技术方面的工作由校信息中心提供技术支持。

3.在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下，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研究生复试相关保障工作，并负责参加复试工作的教工疫情防控物资的准备。

4.学院按二级学科成立以指导教师为责任人的复试专家组（不少于7人），随机抽取5人相关二级学科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遴选，且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具体工作。

**二、药学院2022年中药学博士研究生名额分配情况**

表1 2022年药学院博士研究生统招生名额

|  |  |
| --- | --- |
| **专业代码、名称** | **拟招生人数** |
| 1008Z1 临床中药学 | 2 |
| 1008Z2 中药药理学 | 2 |
| 1008Z3 中药资源学 | 3 |
| 1008Z4 中药化学 | 4 |
| 1008Z5 中药药剂学 | 3 |

**三、复试形式和内容**

**（一）复试形式：**

成都中医药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原则，将考生及复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鉴于当前疫情防控突发新形势，落实属地疫情防控工作新要求，复试工作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采用“学信网研究生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备用平台采用腾讯会议网络平台。具体操作方法及注意事项请参照研究生院“成都中医药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校研究生院官网(https://www.cdutcm.edu.cn/)）。

**（二）复试对象：**初试合格考生

**（三）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须在2022年5月19日 17:00前将本人材料按顺序统一扫描成一个PDF文件，通过“学信网研究生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进行材料上传。

文件名为：专业名称+专业代码+身份证号+姓名。

1. 成都中医药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1，手写签字)

2. 个人简历 （基本情况；硕士入学以来的学术成果，含发表论文、主持/参与科研、专利、获奖等；博士研究计划。）

未按时上传资格审查材料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四）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分为专业考核、外语能力考核。

专业考核科目为考生报考时所在方向的复试考核科目，考查内容为专业知识、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等。

外语能力考核主要考察考生外语知识与技能，外语考核时间一般不得少于5分钟。

复试成绩为100分（专业考核占80分，外语能力考核占20分）。考生复试成绩为复试专家评分的平均值。

**四、复试时间和要求**

**（一）复试调试及演练时间：**

**2022年5月19日-25日，**各二级学科复试秘书将至少提前1天电话联系考生，如果考生未接到电话，请主动与我院联系。 联系电话：028-61800231、13881719500（吴老师）。

为了熟练使用远程网络复试使用的主平台及备用平台，复试秘书将指导复试考生进行设备调试及演练，请考生准备好相关设备，主动与复试秘书联系。考生须在每组复试前30分钟进入“学信网研究生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做好复试相关准备工作，随时保持电话和网络畅通，确保复试顺利完成。

**（二）正式复试时间：**

**2022年5月20日-27日**。药学院博士研究生入学复试工作按二级学科类别进行复试，分组情况及复试时间由学科秘书一对一通知。

请考生在设备调试及演练时同复试秘书确认本人复试时间。

复试前30分钟，复试秘书将电话联系考生候考。考生须按规定准备好软硬件及备考环境，做好候考工作，在此期间须保持电话和网络畅通。

**五、复试组织和管理**

复试秘书负责考生网上报到、身份核实、宣讲复试纪律，维护候场秩序、对考生复试情况现场记录以及协助网络通畅和可能的应急处置等，并做好复试各流程环节顺利进行的保障工作。

所有参加复试考生须在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标准按教育部、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执行（可在教育部网站http://www.moe.edu.cn查询）。考生在拟录取名单确定后1周内将体检报告以PDF形式报送2686965323@qq.com邮箱。开学时将审查纸质体检单，如对体检存疑学校有权要求考生到指定医院复查，确有不合格者，学校有权取消考生录取资格。

**六、复试具体流程安排**

（一）上传相关资料：考生复试前须登录学信网系统按要求上传复试资格审查相关材料。

（二）复试前调试及演练：学院将指派专人提前指导考生对复试系统进行设备调试及演练，请考生提前准备好相关设备，并熟悉软件使用，考生须提前30分钟打开并登陆复试系统等待调试。

（三）考生候考准备：复试前30分钟，复试秘书通过电话联系考生候考。考生须按规定准备好软硬件及备考环境，做好候考工作，在此期间须保持电话和网络畅通。

**复试专家组认为有必要时，可对考生进行再次复试。**

**学院复试工作安排见表1，请考生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主动与药学院进行联系，未按时完成下列步骤的考生，均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  |  |  |
| --- | --- | --- |
| **表1  复试工作安排表** | | |
| **时 间** | **工作内容** | **备注** |
| 5.19-5.25 | 工作人员主动联系考生 | 如果考生未接到电话，请主动与我院联系。联系电话：028-61800231、13881719500（吴老师） |
| 5.17-5.19 | 考生提交资格审查材料 | 录取方案挂网时间-2022年5月19日17:00 |
| 5.19-5.25 | 学院组织复试演练 | 具体时间由各学科秘书通知 |
| 5.20-5.27 | 正式复试 | 具体时间由各学科秘书通知 |

**七、录取原则**

**（一）总成绩计算办法**

考生总成绩由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进行加权计算

计算方式为：总成绩=初试成绩\*50%+复试成绩\*50%

复试成绩评定以百分制记分，满分为100分。复试成绩低于60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二）拟录取原则**

根据招生计划数，按考生总成绩由高至低排序，并根据考生及导师意愿双向选择进行择优录取。当考生总成绩相同时，则按照复试成绩高低排序确定录取顺序；若复试成绩仍然相同，则依次按照初试综合科目成绩、初试外语成绩的顺序择优录取。

拟录取名单公示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报名时所有纸质材料邮寄给学院（请顺丰快递至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西段1166号成都中医药大学药学院，吴小唯，13881719500）。

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认为有必要，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相关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含笔试，面试，加试）。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八、结果公示**

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和录取总成绩及拟录取名单（含录取专业）在成都中医药大学药学院网站（http://yjs.cdutcm.edu.cn/index.html）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并同时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

**九、考生申诉**

考生如对复试及录取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向学院纪检监察小组实名反映，申诉电话：028-61800231。

                                          药学院

                                       2022年5月17日

附件1：成都中医药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IMG_256[202205171722297046.doc](https://cdutcm.edu.cn/Upload/yxy/ContentManage/Article/File/2022/05/17/202205171722297046.doc" \o "202205171722297046.doc)